

【教育部新聞稿】

澄清有關媒體報導明年試辦

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分級之說明

日期：97.12.08

發稿單位：教育部中教司

單位聯絡人：楊雅婷

電話：02-77366150

E-mail:mickey@mail.moe.gov.tw

有關部分媒體報導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將分3級並於明（98）年實施，本部澄清說明如下：

本部歷年委託專家學者進行「建立我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分級制度專案規劃」等計畫案，因此教師分級制度尚屬本部相關研究之議題。目前教師分級制度尚屬研究階段，且教師分級制度事涉複雜，本部未有明年試辦的規劃。